

证券代码：430664

证券简称：联合永道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拟与海南永道信息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和海南联信永道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永道未来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3号楼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,000,000元，公司持股63%，海南联信永道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股27%，海南永道信息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股10%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（一）》，挂牌公司新设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故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年12月14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

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海南永道信息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 25 号华发大厦 B 座 1021-A15

注册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 25 号华发大厦 B 座 1021-A15

注册资本：100 万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软件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法定代表人：张春

控股股东：张春、马若龙、梁兰

实际控制人：张春

关联关系：张春为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海南联信永道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 1 号景瑞大厦第四层 A 座飞鹰产业园 B2007 号

注册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 1 号景瑞大厦第四层 A 座飞鹰产业园 B2007 号

注册资本：150 万

主营业务：出版物批发；出版物零售；电子出版物制作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

动)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互联网设备销售；办公设备销售；电子出版物出租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制作；广告发布（非广播电台、电视台、报刊出版单位）；业务培训（不含教育培训、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）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法定代表人：北京敬学广荟科技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：潘守东、罗盛萱、北京敬学广荟科技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潘守东

关联关系：无关联关系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北京永道未来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3号楼

主营业务：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软件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315万	63%	-
海南联信永道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现金	135万	27%	-
海南永道信息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现金	50万	10%	-

备注：具体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的核准结果为准

(二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不适用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业务不断扩大，为了推动发展，优化战略布局，增强盈利能力，全面提升公司竞争力，实现公司战略规划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，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。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拟设立的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合法合规，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，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，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4日